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包括：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01）、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11）、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5001）、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级392001，B级 392002）、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5011，C类 395012）、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中海上证3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003、C类000004）、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98、C类000299）及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

二、相关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适用范围

（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

（2）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上述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包括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二）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以基金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照转换的总份额计算其转换费用；

（3）"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份额在转换后，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所持任一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任何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00份。

当某笔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相关条款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或降级。

如投资者申请全额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或部分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且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负时，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动按比例结转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该收益将一并计入转出金额以折算转入基金份额；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视同基金赎回，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9）投资者只能在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

（三）基金转换费用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①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中海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 /（1+G）+F

转换补差费＝[B×C/(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F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②中海旗下除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为旗下其他任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1−D)/(1+G)

转出基金赎回费＝B×C×D

转换补差费＝[B×C×(1−D)/（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四）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六）声明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最迟应于调整生效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

客服电话：95588

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12奥飞债"2015年付息公告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动漫　公告编号：2015-04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2奥飞债"）将于2015年6月8日支付2014年6月7日至2015年6月6日期间的利息5.2元(含税)/张（因2015年6月7日为公众休息日，因此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2015年6月8日）。

12奥飞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5年6月5日，凡在2015年6月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5年6月5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6月7日发行的12奥飞债（简称"12奥飞债"、"本期债券"、债券代码112180）至2015年6月 6将期满2年。根据本公司"12奥飞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债券代码：112180

债券简称：12奥飞债

3、债券发行价格：100 元/张

债券发行数量：550万张

4、债券利率及规模：

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5年期。票面利率为5.2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可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 1 个基点为 0.01%；投资者可选择是否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如投资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本公司发行的债券规模为人民币5.5亿元。

5、每张派息额：5.20 元（含税）/张

6、债券起息日、付息日、付息方式：

（1）年付息次数：1 次/年

（2）起息日：2013 年 6 月 7 日

（3）付息日：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6月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16年的6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4）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7、下一付息期情况：

（1）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5.20%

（2）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15 年 6 月 7 日

8、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12奥飞债票面利率公告》，"12奥飞债"的票面利率为5.20%，每手"12奥飞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2.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1.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46.80元）。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 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2015年6月5日

2. 除息日：2015年6月8日

3. 付息日：2015年6月8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5年6月5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奥飞债"持有人（界定标准请参见本公告的"特别提示"）。

五、付息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本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付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付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 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 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临江大道5号保利中心10楼

联系人：刘霆东、高丹

联系电话：020-38983278-1102

传真：020-38336260

邮编：510623

八、相关机构

1.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联系人：陈光、朱子郢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978

邮政编码：510075

2.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人：车军

联系电话：0755-25938043

邮政编码：518031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关于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2015年6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可转债
基金主代码		1000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6月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6月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6月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原定自2015年4月10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0.5万元（不含0.5万元）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现决定自2015年6月1日起将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日累计确认金额上限从0.5万元调整至1000万元，即，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申请（若有）均不予确认，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针对单笔申购、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

2、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工业4"，基金代码"161031"，深交所挂牌价1.000元，发售时间2015年6月1日至2015年6月12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公司将及时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2015年6月1日起开始代理销售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1031），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开户、认购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人代表：田国立

联系电话：（010）66594946

传真电话：（010）66594946

联系人员：陈洪源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n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人代表：陈有安

联系电话：（010）66568430

传真电话：（010）66568990

联系人员：田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3）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人代表：龙增来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电话：（0755）82026539

联系人员：刘　毅

客服电话：95532、400-600-8008

公司网站：www.china-invs.cn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理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转换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农商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年6月1日起，针对本公司旗下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一、开户业务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15年6月1日起，东莞农商行开始代理销售以上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投资者可通过东莞农商行办理开户以及以上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二、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5年6月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莞农商行办理以上基金的定投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定投起点金额为200元，定投申购金额变化的差额须为100元的整数倍。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年6月1日起，投资者可在东莞农商行办富国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补充公告

2014年12月11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布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原公告"），由于公司直销中心销售业务进一步扩展，现对优惠活动进行更新。具体安排如下：

一、自本公告发布日起，凡通过直销中心腾讯理财通平台进行开设账户及交易的投资者不参与原公告赎回费率优惠活动（但可参加腾讯理财通平台公布的其他优惠活动，具体以理财通平台公布为准），具体赎回费率请参考《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今后若出现新的业务合作模式或者其他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利视情况对赎回费率优惠活动进行调整并公告。

四、适用基金

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81009）。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网站：www.icbccs.com.cn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我司决定自2015年5月28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通策医疗"（股票代码：600763）按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免长途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创新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8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5年6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6月1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6月1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

注：本基金于2015年6月1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等相关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理财通"平台开展前置式自助前台交易并实行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付通公司"）"理财通"平台开展前置式自助前台交易并实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基金

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81009，以下简称"本基金"）

2、适用对象及渠道

本次申购费率优惠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通过财付通公司"理财通"平台的有效申购申请。

二、优惠费率

通过财付通公司"理财通"平台申购本基金，活动期间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为零。

三、优惠活动时间

1、本次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时间为2015年6月1日至2015年6月15日。

2、本次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投资者通过财付通公司"理财通"平台申购本基金，仍可享受申购费优惠，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为0.6%。

3、如后期申购费率发生变更，另行公告。

四、重要提示

1、通过财付通公司"理财通"平台提交的本基金申购申请，单笔金额应低于500万元。

2、本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时间截至2015年6月15日15:00。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次优惠活动时间，并及时公告。

3、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811-99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办理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申购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该机构将自2015年6月3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的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19152，C类基金代码：519153）、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19162，C类基金代码：519163）、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87）、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93）、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50）、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58）、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99）、新华行业周期轮换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95）。

从2015年6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金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中金公司的相关规定。

2.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上述基金自2015年6月3日起参加中金公司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金公司渠道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5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5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以及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享有费率折扣。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 1投资者在中金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中金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

3. 2 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中金公司所有。

3. 3上述申购优惠活动的结束日期以中金公司公告为准。

3.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4.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5－039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于201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5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金浦集团的通知，已将上述26,000,000股份解除质押。

截止本公告日，金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4,020,074股（全部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其中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累计为132,0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75%；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的股份为0股。

此公告。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5－038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金浦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目前，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有序推进，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浦钛业，股票代码：000545）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参与基金范围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日起对通过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的基金电子交易平台或柜台办理收取前端申购费用的下表基金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实行费率优惠活动：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762001	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167601	国金通用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方式

从2015年6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的基金电子交易平台或柜台进行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网址：www.gfund.com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诺亚正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下述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1.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302）

2.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3. 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4. 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5. 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6.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7. 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8.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33012/C类233013）

10.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1. 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024/C类000025）

12.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64）

13.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09）

14. 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4）

三、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2015年6月1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基金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原申购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为准。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中国农业银行所有。

五、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站：www.ms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